

证券代码：601997 证券简称：贵阳银行 公告编号：2023-053
优先股代码：360031 优先股简称：贵银优 1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授予贵阳贵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银金租”）同业授信 65.57 亿元，授信到期日为本议案通过之日起满一年，授信用途：同业业务。

● 公司本次与贵银金租发生的关联交易构成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口径重大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应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及时公告，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业务经营中的正常同业业务，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拟授予贵银金租同业授信 65.57 亿元，授信到期日为本议案通过之日起满一年，授信用途：同业业务。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贵银金租是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贵州首家全国性金融租赁公司，于2016年7月18日成立。该公司由公司（持股67%）联合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20%）、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3%）共同发起设立，注册资本20亿元人民币。

截至2023年9月末，贵银金租资产总额为325.05亿元，租赁本金余额为291.81亿元，2023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6.45亿元，营业利润3.85亿元，净利润3.28亿元。

贵银金租为公司子公司，公司与其进行的交易构成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口径的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市场原则进行，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符合中国人民银行利率政策及公司同类业务管理制度。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与公司实际业务需求相匹配，属于公司正常同业业务，符合监管部门相关法规要求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相关规定，业务审核审批流程符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要求，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五、本次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需履行如下程序：

公司拟授予贵银金租同业授信65.57亿元构成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定义的重大关联交易，应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及时公告，无需提交

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经公司内部授权审批程序审查，并提交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批同意后，报董事会最终审批通过。

本次关联交易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公司授予贵银金租同业授信的关联交易事项，与公司实际业务需求相匹配，属于公司正常同业业务，依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以及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监管部门相关要求，符合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已依法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

六、上网公告附件

- (一)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声明
- (二) 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2日